

二零零八年 九月份 生活聖言

「應愛你們的仇人，善待惱恨你們的人；應祝福詛咒你們的人，為毀謗你們的人祈禱。」（路6：27-28）

「你們該愛你們的仇人。」這句話的確震撼人心！它把我們一貫的想法完全倒轉過來，並催逼所有人去扭轉已往的生活方針！

無需掩飾，因為我們每個人心中都有一些或大或小的仇人。

這仇人可能是你家隔壁那個既令人討厭又好管閒事的太太，每次你總想避免與她同坐一部電梯……

他可能是那個在三十年前冤枉過你父親的親戚，你從此再沒有跟他打過招呼了……

他也許是班上那個坐在後排同學，自從他向老師告你的狀，之後你便再也沒有瞧他一眼……

或是那位與你分手，並與他人相好的女朋友……

或那個曾欺騙過你的商人……

我們也會把那些持不同政見的人視作仇人。

此外，經常也會有人仇視神父和敵視教會。

總之，以上種種，還有其他數之不盡被我們稱之為「仇人」的，我們都應當去愛他們。

真的要愛他們嗎？

對！我們要愛他們！但不要以為只是把憎恨的情緒轉化成一種較為友善的態度就足夠了。

我們需要做的不止於此。

聽一聽耶穌怎樣說：

「應愛你們的仇人，善待惱恨你們的人；應祝福詛咒你們的人，為毀謗你們的人祈禱。」

你看，耶穌願意我們以善勝惡。祂要求我們以實際的行動去表達我們的愛。

我們會問：為甚麼耶穌對我們會有如此的要求？

事實上，耶穌願意我們以天父的生活作我們行為的榜樣，因為祂「使太陽上升，光照惡人，也光照善人，降雨給義人，也給不義的人。」（瑪5：45）

關鍵就在於此：我們在世上並不是孤單地生活，我們有一位天父，因此我們應該肖似祂。不僅如此，天主更有權利要求我們這樣做，因為當我們仍然與祂為敵；當我們還生活在罪惡中，祂卻首先愛了我們，並派遣自己的聖子，為我們眾人去承受一個那麼駭人的死亡。（參閱若一4：19）

「應愛你們的仇人，善待惱恨你們的人；應祝福詛咒你們的人，為毀謗你們的人祈禱。」

小小的謝利也學會了這個道理，他是一位來自華盛頓的黑人男孩。由於他智商過人，因而被編入資優班，班上全是白人兒童。可是，謝利的聰明才智仍無法使他的同學明白他們是平等的，反之，人人都基於他的膚色而討厭他，甚至在聖誕節所有同學交換禮物時，也不讓他參與。謝利自然傷心地哭起來。然而，他回家後，卻記起耶穌的話：「應愛你們的仇人。」於是，他得到媽媽同意，買了禮物，懷著愛心把禮物分給班上的「白皮膚的兄弟姊妹」。

「應愛你們的仇人，善待惱恨你們的人；應祝福詛咒你們的人，為毀謗你們的人祈禱。」

有一天，住在佛羅倫斯的伊莉莎正步行前往教堂參與彌撒，一群與她年紀相若的青少年開始嘲笑她，令她非常難堪！她本來想反駁她們幾句，最後卻向她們報以微笑。進入教堂後，伊莉莎為這群女孩熱切祈禱。當她踏出教堂時，這群女孩上前問她剛才為甚麼這樣做。她向她們解釋自己是個基督徒，所以在任何情況下都應該去愛，她說話時滿懷信心與熱誠。到了下一個星期天，伊莉莎看到她的見證帶來了成果。她進入教堂，看見那群青少年正專注地坐在教堂的前排。

以上兩個經驗顯示出孩童如何領會天主的聖言，因此在天主的眼中，他們是「最大的」。

也許我們也有必要處理過往的某些問題，況且我們現在怎樣判斷人，將來也要接受怎樣的審判。事實上，是我們親自製定了準則，讓上主來審判我們（參閱瑪7：2）。我們不就是這樣向天主祈禱：「求你寬免我們的罪債，猶如我們也寬免得罪我們的人」（參閱瑪6：12）嗎？所以，讓我們去愛仇人吧！唯有這樣做，我們才能彌補分裂，排除障礙，並把團體建立起來。

這是一個嚴峻的要求嗎？令人難堪嗎？想起來就難以入睡嗎？鼓起勇氣罷！這並不是什麼大不了的事！我們只需要做好自己小小的部分，其餘的百分之九十九則由天主來完成……你將發現在我們心中會湧出喜樂的長河。

盧嘉勒